



論傳戒結夏安居

律 航

嘗聞社會人士，慨歎佛教衰微，多由於僧尼未能精持戒律，不足以感發社會上的信仰。此言誠是，惜未探本。何以故？僧尼所以不精持戒律者，由於不明戒律也。凡百善事，人不奉行，多由不知。中山先生發明行易知難的學說，實為千古不磨的諺論。僧尼受戒時，無論五十三天，或三十二天，其時間多為講習規矩威儀所佔去，講戒時間很少，故對於昆尼日用，四分律，菩薩戒本，不過提示綱要，宣讀一遍而已。縱有注重講戒的教授阿闍黎，熱心講授，亦不過將根本大戒，抽象剖晰，其他一切戒條，開遮持犯，概無餘餘時間詳細解釋。而一般新戒子，日夜學習規矩禮節，已够力疲神昏，那有工夫靜心諦聽，詳細研究。所以名為受戒，而實不知所受者為何戒。戒既不知，如何能持，這是末法時代人不持戒的最大原因。

佛制比丘戒律儀：「五夏以前，專精戒律，五夏以後，方乃聽教參禪」。一般僧尼受過具足戒，在五夏以前怎樣去專精戒律呢？所以結夏安居，最為重要。近代佛教結夏的制度很少實行，一般人對以這個名詞，似乎很生疏的。事關佛教前途甚大，不揣冒昧，願陳梗概。

印度歷法，一年只有春、夏、冬三季，每季四個月，缺秋季。且春季自十二月十六日算起，四月十五以前統為春季，過此日即入夏季了。結夏者就有在夏季四個月內，尋一個地方，結一個界限，大家在界內安居，專門研究並實行戒律。安居因早遲關係大別有三種：一曰前安居，二曰後安居，三曰中安居。自四月十五日起，至七月十五日止，謂為「前安居」。自五月十五日起，至八月十五日止，謂為「後安居」。過了八月十五日就入冬季。至於「中安居」者，即在前後安居之間，選擇一個日期實行結夏，扣足九十天，即可「解夏」。解夏者就是把結夏的制度解散了，凡是結夏的人，「自恣」以後，分道揚錫，行化各方面去。要知佛定制度，出家人，結夏一次，方為一歲戒臘，受戒後如不結夏，縱令受戒過十年，亦無戒臘，與新受戒者一樣。若結夏五次以上，名為「下座」，可充任教授羯磨阿闍黎。結夏十次以上，名為「中座」，可充任戒和尚。結夏二十次，名為「上座」大和尚，人人禮敬，個個欽仰。由此知結夏制度，在佛教中佔何等重要地位。而佛定此制度，亦多方便，出家人在夏季內，初一、十五，「布薩」誦戒，舉行「羯磨」，亦名方便結夏，謂之「對首安居」。雖少數乃至一人，對佛白文，即名結夏，謂之「心念安居」。若多數人，在一山林幽靜的地方，結一個大界，派一比丘唱明界相，大家在界內安居，專精戒律，不得出外住宿。若為三寶事，可以請假出界，准限七日，須行

羯磨。佛定制度雖嚴，但不廢世務。由此足見結夏制度，為出家人的本分內事，並非難行之事。

現屆末法，良好的結夏制度，真正大規模的安居，實行者寥寥。個人安居亦多不認真。所以「五夏以前專精戒律」或為具文。何怪乎出家在家佛教徒皆不嚴持戒律呢？我最後希望縉素大德們，提倡每年一次的結夏制度，著為鴻論，刊登月刊新聞紙類。令佛教徒皆有研究並實行各自所受戒律的機會，結夏的場合，愈多愈好。人人奮勉，蔚成風氣。更希望護法居士、大富長者、發心供養三寶，布施結夏齋糧。我每見一往各戒壇打齋供眾者，踴躍輸將。深歎種大福田，獲菩提果。若以此好善樂施結夏道場，俾僧俗四眾均得安居，學習戒律，精持戒律，從茲振興佛教，挽回劫運，則功德之大，無量無邊，唯佛能知。

——完——

臺北觀音山凌雲禪寺春季傳戒通啓

一、本寺為弘傳佛法，建立佛陀戒幢，並為本寺本團老和尚圓寂十週年紀念，特於本年春季舉行傳戒一次，依據中國佛教會傳戒規則，業經報請佛教會呈奉內政部三月六日內民字第八五六一六號批准在案。

一、本期戒師：道源老法師為說戒，玄妙大法師為羯磨。白聖大法師為教授（三師）妙果老和尚，智性老和尚，慧三大法師，如淨老和尚，賢頓大和尚，榮宗大法師，慶規大法師等為尊證（七證）。

一、戒期中所講戒本：毘尼日用，沙彌律儀，四分比丘律，四分比丘尼律，梵網菩薩戒本（上為出家二眾）；居士皈戒，居士菩薩戒本（上為在家二眾）。所有戒本均由本寺供給。

一、開戒日期：出家二眾定於農曆三月初一日起至五月初二日止（計三十二天）在家二眾定於農曆三月二十五日起至四月初二日止（計七天）。

一、地址：臺北觀音山凌雲禪寺（臺北大橋車站乘公路局汽車直達觀音山本寺）

一、注意事項：

- 一、受比丘（尼）戒者戒金參佰元，由本寺結緣七衣、具、鉢、自備海青（大袍）乙件。
- 二、受居士戒者戒金壹佰伍拾元，由本寺結緣縵衣、具、鉢（如自備縵衣，臥具只收壹佰元）自備海青（大袍）乙件。
- 三、凡受戒者須自備棉襪洗滌及日常用品，於開戒前三日來寺報到。
- 四、登記日期：自即日起至開戒前三日止，本寺備有登記表，函索即寄。所填之表務希隨即寄到臺北觀音山凌雲禪寺傳戒辦事處，或臺北市南昌路二段一四〇號十普寺傳戒通絡處，以便登記列冊，報請上級教會核備。

臺北觀音山凌雲禪寺事務處啓